**毕业生申请“宁聚计划”落户流程**

一、户籍在校:

1.无签约单位（无报到证）：学信网上开具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，二代身份证件前往户口所属公安机关申报办理；

2.签约单位无集体户（有户口迁移证）：户口迁移证、学信网上开具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，二代身份证件前往单位所属公安机关申报；

3.签约单位无集体户（有报到证无户口迁移证）：学信网上开具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、常住人口登记表以及二代身份证件前往单位所属公安机关申报；

二、户籍不在校:

学信网上开具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、居民户口簿以及二代身份证件前往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（江东中路265号）申报；

三、网上自行申报:下载“我的南京APP”。